433-税务专业基础

一、考试性质

税收学是全国税务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专业基础课程。

二、考试目标

本考试大纲的制定力求反映税务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，科学、准确、规范地测评考生税收学的基本素质和综合能力，具体考察考生对税收基础理论、中国税制实务与税收管理制度的掌握与运用，为国家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、具有较强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的高层次、应用型、复合型的税务专业人才。

本考试旨在三个层次上测试考生对税收学原理、中国税制实务、中国税收管理制度等知识掌握的程度和运用能力。三个层次的基本要求分别为：

1．熟悉记忆：对税收理论与制度规定的记忆方面的考核。

2．分析判断：用税收基本理论与制度规定来分析判断某一具体观点和问题；

3．综合运用：运用所学的税收理论和制度规定来综合分析具体实践问题。

三、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

1．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

本试卷满分为150分，考试时间为180分钟

2．答题方式

答题方式为闭卷、笔试。试卷由试题、答题卡和答题纸组成，选择题和判断题的答案必须涂写在答题卡上，其他题目的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相应的位置上。

3．试卷结构

税收学原理考核的比例约为40%，分值为60分；

中国税制实务考核的比例约为40%，分值为60分；

中国税收征管制度考核的比例约为20%，分值为30分。

四、考试内容

（一）税收学原理

1．税收的起源与发展

国家、财政与税收的产生；我国税收的起源与发展；西方税收的起源与发展。

2．税收的涵义

国家的公共权力与税收；税收与剩余产品价值；税收的本质；税收的特征。

3．税收原则

税收的公平原则；税收的效率原则；税收的财政原则。

4、税收负担及其转嫁与归宿

宏观税负与微观税负；影响税收负担的因素；税负转嫁与归宿的概念、方式；税负转嫁与归宿的局部均衡分析；税负转嫁与归宿的一般均衡分析；税收增长与经济增长的相关性分析。

5、税收效应

税收效应的概念和分类；税收的微观效应；税收的宏观效应。

6、税制结构分析与比较

税制结构的概念；税制结构的分类及特点分析；税制结构的决定因素；世界各国的税制结构格局分析。

7、中央与地方的税收关系

正确处理中央与地方税收关系的一般原则；税收立法权和管理权的划分；税种的划分、税收管理机构的设置。

8、国际税收

税收管辖权与国际税收协定；居民身份确认规则；非居民各项所得的征税权分配规则；避免双重征税的办法及外国税收抵免制度；国际逃避税及其防范措施。

（二）中国税制实务

1．税制要素及税收分类

纳税义务人；征税对象；税率；纳税环节和纳税期限；税收优惠；税收分类方法及其类别。

2．流转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

增值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；消费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；营业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；关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；车辆购置税的制度规定等。

3．所得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

企业所得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，个人所得税基本理论及制度规定。

4．财产行为税制度基本理论及其制度规定。包括，财产行为税的性质、分类及其特点；房产税，城镇土地使用税，耕地占用税，城市维护建设税；教育费附加；印花税；资源税；土地增值税；车船税；契税等的基本理论与制度规定。

（三）中国税收征管制度

1．税收征管概论

税收征管的概念、目的与原则，税收征管制度的特点等

2．税收征管制度，

税务管理制度，税款征收制度，税务稽查制度；税务行政处罚与税收刑法制度，税务争议处理制度等。

3．纳税服务

纳税人权利保护；纳税服务机构设置，纳税服务的内容等。